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3

##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4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恭运先生于2014年7月10日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预先披露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并于2014年8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公司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4年半年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1-6月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3,265,809.55元，2014年5月分派2013年现金股利120,000,000.00元，加2013年度剩余可供分配利润为780,209,826.36元，2014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893,475,635.91元；期末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58,914,671.20元。（报告期内由于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公司对合并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及财会函【2000】7号之规定，为了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以合并报表口径确定可用于转增的资本公积金额。）

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股份总数2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资本公积金由1,058,914,671.2元减少为 858,914,671.20元，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400,000,000股。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因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等，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报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公司本次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

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的分配政策。

##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张恭运先生提交的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并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股本转增后将有力地推动公司做大做强。同时，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三、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其他事项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八日